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Qingpu Fire-Fighting Equipment Co., Ltd.*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5)

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投票結果」)。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投票結果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5A)條作出，以提供有關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資料。

執行董事周金輝先生、史惠星先生及周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國忠先生、楊春寶先生及宋子章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周金輝

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金輝先生(主席)、史惠星先生及周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忠先生、楊春寶先生及宋子章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7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shanghaiqingpu.com刊登。

* 僅供識別